

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

会 议 文 件

涑水县人民政府 关于涑水县 2019 年财政总决算 (草案) 情况的报告

2020 年 10 月 20 日在涑水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

涑水县财政局局长 王金龙

尊敬的马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了《关于涑水县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》。《涑水县 2019 年县财政总决算（草案）》已经汇编完成。按照会议安排，我受县政府委托，报告决算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2019 年，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和异常尖锐的收支矛盾，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县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，财政工作积极应对经济发展新常态，坚持稳中求进，改革创新，全力保障改善民生，保工资，保运转，促发展，全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顺利，较好地完成了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。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及决算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及调整情况

2019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安排 75295 万元，一般

公共预算可用财力为 216429 万元，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6429 万元。经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62500 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220975 万元。

(二) 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

2019 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总计为 266303 万元(含上年结余 1645 万元)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 68171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9.1%，同比下降 11%；上级补助收入 159154 万元（其中：税收返还 15787 万元，一般转移支付 132953 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0414 万元）；地方政府性债券收入 10700 万元；调入资金 8686 万元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947 万元。

2019 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 266303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248210 万元（包含权责发生制列支 4145 万元）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12.3%，同比下降 0.1%；上解上级支出-1124 万元；地方政府性债券还本支出 4264 万元；安排稳定调节基金 13605 万元；年终结余 1348 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248210 万元，主要支出项目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92 万元，同比下降 9.1%；教育支出 60384 万元，同比增长 24.1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21 万元，同比增长 12.9%；医疗卫生支出 27688 万元，同比下降 18.1%；节能环保支出 16716 万元，同比下降 30.8%；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1086 万元，同比增长 33.7%；农林水支出 44479 万元，同比下降 3.4%；交通运输支出 10708 万元，同比下降 0.7%；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017 万元，同比增长 41.3%。

2019年决算与向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情况比较，当年上级补助收入减少172万元。综上所述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总计266303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266303万元，实现了收支平衡。

(三) 政府性基金年初安排及调整情况

2019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安排125988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125988万元。经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，政府性基金收入调整为59726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为60184万元。

(四) 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

2019年，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64623万元，其中：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61002万元（分别是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53970万元，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2916万元，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160万元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3347万元，污水处理费收入207万元，彩票公益金收入345万元，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57万元）；上级补助收入3603万元；上年结余18万元。

2019年，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64623万元，其中，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55837万元（包括权责发生制列支267万元）；调入一般公共预算8686万元；结转下年100万元。

综上所述，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64623万元，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64623万元，实现收支平衡。

(五) 社会保险基金年初安排及调整情况

2019年，社保基金收入年初安排75811万元，社保基金支出年初安排69218万元。经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，社保基

金收入调整为 114941 万元，社保基金支出调整为 111184 万元。

（六）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

2019 年社保基金决算收入 110337 万元，其中：养老、医疗等社保费征缴收入 79378 万元；利息收入 957 万元；社保基金各级财政补贴收入 23808 万元；转移收入 1056 万元；其他收入 372 万元。

社保基金决算支出 114839 万元。

当年基金结余-4502 万元，其中：企业养老结余-2901 万元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结余 3282 万元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结余-6642 万元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结余 1561 万元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结余 122 万元；生育基金结余 76 万元。当年单项基金收支缺口，由该项基金历年滚存结余弥补。

二、2019 年预算执行工作成效明显

2019 年，全县财政预算执行紧紧围绕县委决策部署，按照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预算目标，全力做好稳增长、促改革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、保稳定各项工作，为全县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了有力的财政保障。

（一）着力培植财源促进收入目标实现。

面对持续下行经济压力、减税降费政策落实、房地产政策调整和我县的特殊形势，全县各级各部门齐心协力，奋力拼搏，确保了财政收入目标实现。一是加强税收分析预测，挖掘税收潜力，努力做到应收尽收。税收收入完成 45623 万元，同比减少 11667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74.6 %。二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管。加强

闲置国有资产处置、出租和国有土地有偿出让等收入管理，非税收入完成 22548 万元，同比增收 3209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.8%。

（二）着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。

全力支持我县脱贫攻坚，县城基础设施、大气污染防治等重点工作。一是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及整合力度。2019 年整合中央、省、市下达的各项涉农资金以及县财政扶贫资金共计 9971 万元用于精准扶贫和脱贫攻坚。二是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7200 万元，重点用于我县保障性安居工程、东西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等重大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。三是倾力支持生态环境治理。拨付节能环保资金 16716 万元，加大“双代”工程建设、劣质散煤管控、废弃矿山治理、秸秆禁烧、燃煤锅炉治理、垃圾处理、空气质量自动监测、山水林田湖综合整治工作力度，促进环境质量持续改善。

（三）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惠及百姓。

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，保障社会事业发展。民生投入 214457 万元，同比增长 1121 万元。着力保障了义务教育公用经费、义务教育阶段薄弱学校改造、社会困难群体生活和医疗水平，进一步提高了城乡医疗保险、城乡低保的补助标准，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；

（四）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助力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一是贯彻落实国家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，全年减税降费 8340 万元，有效减轻企业负担。二是拨付资金 7931.62 万元，用于清

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欠款，有力地支持了中小企业发展，优化了营商环境。

2019年，财政工作取得的成绩，得益于县委的正确领导，得益于县人大的有力监督和支持，得益于全县人民的共同努力。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，在预算执行中存在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：财政短收与支出刚性增长矛盾突出；人均财力和财政保障水平仍然较低；债务和财政运行风险仍然存在；面对这些困难和问题，我们将进一步解放思想、改革创新，努力把各项工作做的更好。